

2023-2025 年中国联通上海市分公司非生产类办公用房装修施工框架招标项目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招案 2023-1798)

项目所在地区：上海市

### 一、招标条件

本 2023-2025 年中国联通上海市分公司非生产类办公用房装修施工框架招标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2000 万元，招标人为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上海市分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2023-2025 年中国联通上海市分公司非生产类办公用房装修施工框架招标项目，  
工程规模：预估金额 2000 万元（不含税）。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2023-2025 年中国联通上海市分公司非生产类办公用房装修施工框架招标项目；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2023-2025 年中国联通上海市分公司非生产类办公用房装修施工框架招标项目)的  
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 1.1 营业执照及注册资本要求

投标人必须为具备本项目履约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合法成立并存续的独立于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须提供最新营业执照扫描件或其他身份证明文件。

#### 1.2 资质类证书或授权书要求

1.2.1 投标人具备有效的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以上（含三级）  
资质或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以上（含二级）资质。

1.2.2 投标人具备有效的各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 1.3 财务\业绩\信誉要求

##### 1.3.1 财务要求：

投标人须具备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能力。须提供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认定证明材料（或由主管税务机关在其《税务登记证》副本“资格认定”栏内加盖“增值税一般纳税人”戳记）

复印件,若投标人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但国税登记证副本未加盖相关戳印,可提供在国税网站查找的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证明截图;若投标人为小规模纳税人须承诺能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并提供承诺函。

### 1.3.2 业绩要求

投标人须具备同类项目相关业绩。要求如下(不满足以下要求,不予认可):

- 1) 同类项目指:装饰装修类工程施工项目业绩;
- 2) 至少提供1份金额不低于200万元的合同,
  - A. 提供合同的,需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包括但不限于合同首页、服务内容、金额页、签字页。
  - B. 提供框架合同的,需提供框架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包括但不限于框架合同首页、服务内容、金额页、签字页。如框架合同未体现具体金额,需另提供框架合同下订单或结算凭证,金额以累计金额为准;
- 3) 上述合同属实证明材料要求(满足以下两者之一):
  - A. 提供上述合同所属甲方或甲方实施部门出具的合同属实证明材料(盖章)。
  - B. 提供与上述合同(订单/结算凭证)相对应的清晰可见的距本项目公告发布之日前可在网上税务系统(<https://inv-veri.chinatax.gov.cn/>)查询的发票复印件及发票真伪查询截图,对于模糊看不清或不可查询的发票不予认可;
- 4) 上述合同时间要求:2020年1月1日至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前(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框架合同的以订单或结算凭证载明日期为准)。

### 1.3.3 信誉要求

- (1) 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2) 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3) 未被工信部通信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信息平台(<https://txzbqy.miit.gov.cn>)列入违法违约信息名单。
- (4) 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营业执照,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等行政或司法机关处罚的,或处于依法宣告破产状态;2020年1月至今没有骗取中标、严重违约及重大工程、产品或服务质量问题,未发生安全生产责任事故。

### 1.4 是否接受联合体\代理商投标

1.4.1 本项目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2 本项目不接受代理商投标。

1.5 其他要求

1.5.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①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单位职权的主要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存在交叉任职的，视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以资格审查评审日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平台的主要人员信息为准。

②控股关系是指出资比例在 50%及以上，或者出资比例不足 50%但享有公司股东会/董事会控制权的投资方不限于股份占比超过 50%，或占比最大股东，以资格审查评审日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平台的查询结果为准。

1.5.2 根据联通集团发布的《中国联通供应商黑名单管理办法》以及供应商黑名单、上海联通发布的《中国联通上海市分公司供应商黑名单管理实施细则》以及供应商黑名单，严禁列入黑名单的供应商在禁入期内参与投标。不接受处于上海联通禁入处罚期内的供应商参与投标。不接受以上供应商所注册设立的与其现有经营业务相似的其他法人或组织参与投标；

本项目 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06 月 20 日 00 时 00 分到 2023 年 06 月 28 日 00 时 00 分

获取方式：1. 投标人访问中国联通合作方自服务门户(<https://www.cuecp.cn>) 登录后，进入“电子招投标平台-联通智慧供应链招标采购中心”，点击“项目参与-寻找商机”，在售标时间内，填写并提交购买标书申请，选择网上支付，支付成功后可直接下载招标文件。1) 投标人中国联通合作方自服务门户注册及 IPASS 办理：潜在投标人必须接受电子招标流程。凡有意参加本次招标但尚未注册的投标人，应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登录“中国联通合作方自服务门户平台”（网址：<https://www.cuecp.cn>）完成注册工作，成为中国联通系统在册供应商。未注册或系统使用有问题的供应商将无法参与本项目。已注册的供应商，请查验子账户联系人是否设置，数字证书是否购买或过期等问题。2) 网上支付进入沃支付界面，若首次使用网上支付方式，点击“注册”按钮进行沃支付用户注册；（如有针对对公沃账户注册、跟进审核进度及支付的问题请拨打：400-688-9900）若已有沃支付账号，则直接输入账号及密码信息等登录账号，然后选择付款方式、输入密码进行付款。2. 招标文件费用：每套售价 500 元人民币，售后不退。注 投标人需关注“中世建咨”微信公众号，主界面右下角

点击“投标报名”完成微信报名登记。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07月10日09时30分

递交方式：电子投标文件须通过“联通智慧供应链招标采购中心投标文件制作系统”制作并生成符合联通电子招投标系统要求的格式，通过登录“中国联通合作方门户（www.cuecp.cn）”，使用iPASS加密上传至“联通智慧供应链招标采购中心”。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年07月10日09时30分

开标地点：联通智慧供应链招标采购中心”开标大厅

## 七、其他

### 1. 招标范围

1.1 招标范围：本工程包含上海联通非生产类办公用房装饰装修、修缮工程施工、施工图审图、材料检测、空气质量检测、卫生检测等与验收相关工作。（本框架下单个项目建安费含税金额不得超过400万元，超过400万元另行单独招标）。

1.2 招标概况：2023-2025年中国联通上海市分公司非生产类办公用房装修施工框架招标项目，工程规模：预估金额2000万元（不含税）。建设地点：上海市。

1.3 框架协议期限（服务期限）：自合同约定的生效日（上期框架合同份额执行完毕或上期框架合同到期）起至2025年8月16日。

1.4 承包方式：包工、部分包料（甲供空调、零购设备除外）、包审图、包机械、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文明、包配合协调工作等。

1.5 本项目划分为不划分标段。

1.6 本项目设置最高投标限价：施工费下浮率须大于等于10%，投标单位所报下浮率超出规定范围其投标将被否决。

### 2. 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将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见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凡未通过资格后审的投标人，其投标将被否决。

### 3. 投标文件的递交

3.1 纸质投标文件的递交：本项目不递交纸质投标文件。

3.2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即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3年7月10日09时30分。电子投标文件须通过“联通智慧供应链招标采购中心投标文件制作系统”制

作并生成符合联通电子招投标系统要求的格式，通过登录“中国联通合作方门户（[www.cuecp.cn](http://www.cuecp.cn)）”，使用 iPASS 加密上传至“联通智慧供应链招标采购中心”。

3.3 本项目开标将于上述同一时间在“联通智慧供应链招标采购中心”开标大厅进行，采用线上开标的方式。邀请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登陆平台准时参加，并在网上用 IPASS 进行签名确认开标结果。如对开标情况有异议，请在 30 分钟内联系招标代理机构，超时确认将视为确认开标结果。

3.4 当电子投标文件出现投标异常时，应及时联系技术支撑人员解决（联系电话 010-67882255（转 3 转 3 转 3）、在线客服、联系邮箱 [hqs-ettip-man@chinaunicom.cn](mailto:hqs-ettip-man@chinaunicom.cn)）。

#### 4.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联通合作方自服务门户（<https://www.cuecp.cn>）、中国联通采购与招标网（<http://www.chinaunicombidding.cn>）上发布，其他媒介转载无效。

中标候选人公示将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联通合作方自服务门户（<https://www.cuecp.cn>）、中国联通采购与招标网（<http://www.chinaunicombidding.cn>）上发布。

除上述外，我公司不在其他任何网站、论坛等媒介上发布任何招标采购信息，其他任何媒介上转载的、以我公司为采购主体的招标采购信息均为非法转载，均为无效。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上海市分公司

地 址：上海市杨浦区榆林路 185 号

联 系 人：李伟华

电 话：18601725747

电子邮件：[liwh809@chinaunicom.cn](mailto:liwh809@chinaunicom.cn)

招标代理机构：上海中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上海市曹杨路 528 弄 35 号（中世办公楼）

联 系 人：尚方方、冯格

电 话：021-62445139

电子邮件： fengge@cwcc.net.cn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方方（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盖章）

